

航空学院青年教师兼职研究生辅导员 工作指南

(试行)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推进学院综合改革方案深入实施,推动《航空宇航学院青年教师兼职研究生辅导员管理暂行办法》(院字(2018)5号)落实落细,进一步明确青年教师兼职研究生辅导员工作职责与内容,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指南。

(一)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围绕研究生培养目标,进行理想信念、爱国主义、品德素养、国防情怀等方面的教育,每学期组织开展相关主题教育活动不少于1次,引导研究生全面提高综合素质。每月深入学生宿舍或工作室不少于1次,及时掌握所带学生思想动态和心理变化,了解并帮助解决学生在思想、学习和生活上存在的困难与问题;及时开展好安全教育、婚恋观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等各类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建立特殊研究生信息库,经常性的开展谈心谈话工作并做好谈话记录。

(二)做好学风建设工作。落实研究生入学教育、毕业教育、学风与学术道德教育,加强典型引领教育,培养研究生团队精神,积极组织研究生参与“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创新竞赛、研究生创新实验竞赛、研究生国际学术会议等创新实践活动,营造良好的学术风气和创新氛围,每学期组织研究生学术报告或沙龙不少于2次。

（三）做好研究生党建工作。推进研究生党支部与教工党支部共建工作及博士纵向党支部建设工作。组织学生党支部开展党内主题教育活动，指导学生党支部做好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和发展工作以及学生党员转正工作，重视学生党员的教育培养和作用发挥，每学期组织或参与研究生党支部活动不少于1次。

（四）做好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为学生提供全程化生涯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每学期邀请企业HR或杰出校友开展职业生涯规划或职业素质拓展活动不少于1次；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引导学生到国防单位、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建立学生就业档案，参与就业单位走访以及校园招聘会现场推荐工作。

（五）做好日常管理工作。开展研究生年级、班级建设工作，对不同培养类别、不同年级的研究生根据其特点和差异性，有针对性地分层次、分阶段开展工作；制定明确的学生骨干选拔、培养机制，每月召开学生骨干会议不少于1次，每学期进行学生骨干考核1次，每学年进行学生骨干换届选举1次；协助做好研究生奖助贷、违纪处理等日常管理工作。

（六）积极完成学校、学院、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